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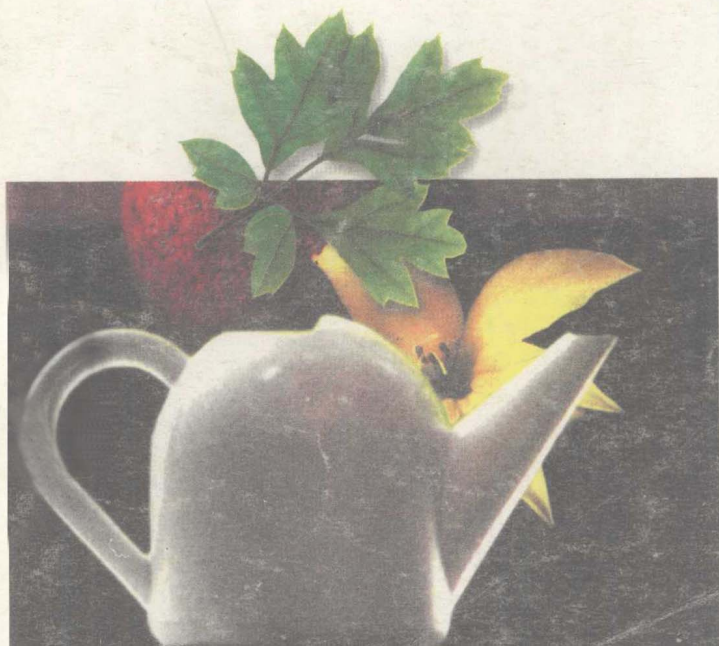
主编 / 季羨林

梁实秋

•

吉林摄影出版社

谈话的艺术



《二十世纪中国著名作家散文经典》

谈话的艺术

梁实秋 著

吉林摄影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20 世纪中国著名作家散文经典/季羨林,谷向阳主编.
长春:吉林摄影出版社,2003.3
ISBN 7-80606-247-5

I. 20… II. ①季…②谷… III. 散文-作品集-中国-现代 IV. 126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28483 号

20 世纪中国著名作家散文经典 谈话的艺术 梁实秋 著

责任编辑:王保华

封面设计:龙震海

开本:787×1092 毫米

32 开 486.75 印张

吉林摄影出版社出版

(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)

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

2003 年 3 月 1 版第 1 次印刷

长春第二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印数:1-30000 套

ISBN 7-80606-247-5/I·20

全套 100 册

定价:998.00 元

编 委 会

主 编:季羨林

执行主编:谷向阳 朱晓东

编 委: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江 力 闫成忠

李玉洁 何慧芹

李 颖 吴 波

何 开 黄际斌

总 策 划:王保华

作者小传

【梁实秋】（1902～1988） 原名梁治华，字实秋，笔名有秋郎、子佳等。北京人，原籍浙江杭县。1915年入清华学校，1923年赴美留学，先后入哈佛大学研究院和哥伦比亚大学研究院。1926年回国，任教于东南大学、复旦大学等校，长期从事文学教学、研究和翻译工作。1927年在上海与徐志摩等合办“新月”书店，并成为“新月”派骨干成员，因反对无产阶级革命文学而与鲁迅为首的左翼文学阵营展开过论战。抗战期间曾在重庆任《中央日报》副刊编辑，亦因征求“与抗战无关”的文章而受到进步文化界的批评。1949年去台湾，历任台湾省立师范大学编译馆馆长、文学学院院长等职。他自1939年起在重庆写作的随笔散文，后结集为《雅舍小品》（台北正中书局1949），去台后续写的又结集为《雅舍小品续集》（台北正中书局1971）等，还出版了《秋室杂文》、《梁实秋札记》、《白描及其它》等多种散文小品集；其散文作品，多不针对具体社会政治而发，好作超然的人情世态批评，提炼和表述对于生活的睿智慧见，讲究博识与谐趣的结合，其上乘之作，想象丰富而机敏，分析精

细而独到，行文简洁而幽默，颇具英国绅士派的雍容雅洁，又吸收了中国传统文的骈偶句法与气势，写得流畅练达，尤以圆熟的“反讽”手法为长。此外，其一生译述甚多，主要有《莎士比亚全集》，E·布朗特的《呼啸山庄》等；还有《浪漫的与古典的》、《偏见集》、《梁实秋论文学》等论著问世。

目 录

作者小传	(1)
书	(1)
书法	(5)
读画	(8)
四君子	(11)
谈话的艺术	(14)
谈友谊	(18)
喝茶	(22)
请客	(26)
饮酒	(30)
吸烟	(34)
下棋	(38)
散步	(41)
听戏	(45)
放风筝	(49)
饕	(54)
蟹	(58)
烧鸭	(61)

~~~~~二十世纪中国著名作家散文经典~~~~~

|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火腿 .....     | (64)  |
| 虹 .....      | (67)  |
| 鸟 .....      | (69)  |
| 汽车 .....     | (72)  |
| 懒 .....      | (76)  |
| 睡 .....      | (80)  |
| 孵 .....      | (84)  |
| 鞋 .....      | (88)  |
| 穷 .....      | (92)  |
| 钱 .....      | (96)  |
| 快乐 .....     | (100) |
| 怒 .....      | (103) |
| 雪 .....      | (105) |
| 代沟 .....     | (108) |
| 父母的爱 .....   | (113) |
| 老年 .....     | (115) |
| 退休 .....     | (118) |
| 目 故都乡情 ..... | (122) |

# 书

从前的人喜欢夸耀门第，纵不必家世贵显，至少也要是书香人家才能算是相当的门望。书而曰香，盖亦有说。从前的书，所用纸张不外毛边连史之类，加上松烟油墨，天长日久密不通风自然生出一股气味，似沉檀非沉檀，更不是桂馥兰熏，并不沁人脾胃，亦不特别触鼻，无以名之谓之曰书香。书斋门窗紧闭，乍一进去，书香特别浓，以后也就不大觉得。现代的西装书，纸墨不同，好像有一股煤油味，不好说是书香了。

不管香不香，开卷总是有益。所以世界上有那么多有书癖的人，读书种子是不会断绝的。买书就是一乐，旧日北平琉璃厂隆福寺街的书肆最是诱人，你迈进门去向柜台上的伙计点点头便直趋后堂，掌柜的出门迎客，分宾主落座，慢慢的谈生意。不要小觑那位书贾，关于目录版本之学他可能比你精。搜访图书的任务，他代你负担，只要他摸清楚了你的路数，一有所获立刻专人把样函送到府上，合意留下翻看，不合意他拿走，和和气气。书价么，过节再说。在这样情形之下，一个读书人很难不染上“书淫”的毛病，等到四面卷轴盈满，连坐

的地方都不容易匀让出来，那时候便可以顾盼自雄，酸溜溜的自叹“丈夫拥书万卷，何假南面百城？”现代我们买书比较方便，但是搜访的乐趣，搜访而偶有所获的快感，都相当的减少了。挤在书肆里浏览图书，本来应该是像牛吃嫩草，不慌不忙的，可是若有店伙眼睛紧钉着你，生怕你是一名雅贼，你也就不会怎样的从容，还是早些离开这是非之地好些。更有些书不裁毛边，干脆拒绝翻阅。

“郝隆七月七日，出日中仰卧，人问其故，曰：‘我晒书’。”（见《世说新语》）郝先生满腹诗书，晒书和日光浴不妨同时举行。恐怕那时候的书在数量上也比较少，可以装进肚里去。司马温公也是很爱惜书的，他告诫儿子说：“吾每岁以上伏及重阳间视天气晴明日，即净几案于当日所，侧群书其上以晒其脑。所以年月虽深，从不损动。”书脑即是书的装订之处，翻叶之处则曰书口。司马温公看书也有考究，他说：“至于启卷，必先几案洁净，借以茵褥，然后端坐看之。或欲行看，即承以方版，未曾敢空手捧之，非惟手污渍及，亦虑触动其脑。每至看竟一版，即侧右手大指面衬其沿，随覆以次指面，拈而夹过，故得不至揉熟其纸。每见汝辈多以指爪撮起，甚非吾意。”（见《宋稗类钞》）我们如今的图书不这样名贵，并且装订技术进步，不像宋朝的“蝴蝶装”那样的娇嫩，但是读书人通常还是爱惜他的书，新书到手先裹上一个包皮，要晒，要揩，要保管。我也看见过名副其实的收藏家，爱书爱到根本不去读它的程度，中国书则锦函牙签，外国书则皮面金字，皮置柜橱，满室琳琅，

真好像是如擢福地，书变成了陈设，古董。

有人说“借书一痴，还书一痴。”有人分得更细：“借书一痴，惜书二痴，索书三痴，还书四痴。”大概都是有感于书之有借无还。书也应该深藏若虚，不可慢藏诲盗。最可恼的是全书一套借去一本，久假不归，全书成了残本。明人谢肇淛编《五杂俎》，记载一位“虞参政藏书数万卷，贮之一楼，在池中央，小木为杓，夜则去之。榜其门曰：‘楼不延客，书不借人。’”这倒是好办法，可惜一般人难得有此设备。

读书乐，所以有人一卷在手往往废寝忘食。但是也有人一看见书就哈欠连连，以看书为最好的治疗失眠的方法。黄庭坚说：“人不读书，则尘俗生其间，照镜则面目可憎，对人则语言无味。”这也要看所读的是些什么书。如果读的尽是一些猥亵的东西，其人如何能有书卷气之可言？宋真宗皇帝的劝学文，实在令人难以入耳：“富家不用买良田，书中自有千钟粟，安居不用架高堂，书中自有黄金屋，出门莫恨无人随，书中车马多如簇，娶妻莫恨无良媒，书中自有颜如玉，男儿欲遂平生志，六经勤向窗前读。”不过是把书当做敲门砖以遂平生之志，勤读六经，考场求售而已。十载寒窗，其中只是苦，而且吃尽苦中苦，未必就能进入佳境。倒是英国十九世纪的罗斯金，在他的《芝麻与白百合》第一讲里，劝人读书尚友古人，那一番道理不失雅人深致。古圣先贤，成群的名世的作家，一年四季的排起队来立在书架上面等候你来点唤，呼立即来挥之即去。行吟泽畔的屈大夫，一



## 书 法

《颜氏家训》第十九：“真草书迹，微须留意。江南谚云：‘尺牍书疏，千里面目也。承晋宋余裕，相与事之，故无顿狼狽者。吾幼承门业，加性爱重，所见法书亦多，而玩习功夫颇至，遂不能佳者，良由无分故也。然而此艺不须过精。夫巧者劳而智者忧。常为人所役使。更觉为累。韦仲将遗戒，深有以也……’。”

这一段话很有意思。颜之推教子弟留意书法，但无须过精，这就和他教子弟做官但不可做大官的意思一样，要合乎中庸之道，真不愧为“儒雅为业”的口吻。他说此艺不可过精，理由是怕为人役，他举了韦仲将的往事为戒。韦诞，字仲将，三国魏京人，工文善书，明帝时官侍中，凌云殿成，匠人一时糊涂，榜未题字就挂上去了，乃命诞上去补写。用辘辘引他上去，写完之后须发皆白。大概此人患有“高空恐怖症”，否则不至吓成那个样子。可谓艺高而胆不大。然人为书名所累，其事亦大可哀。

这样尴尬的事，现在不会再有。世人重名，不大懂得书的工拙。而有一些自以为能书者，不知藏拙，遇有机会题端书匾写市招，辄欣然应命。常在市肆间见擘窠大字，

映人眼底，俨然名人墨迹，实则抛筋露骨，拘挛歪斜，如死蛇僵蚓，或是虚泡囊肿，近似墨猪，名副其实的献丑。

或谓毛笔式微，善书者将要绝迹。我不这样悲观。书法本来不是早人能精的。自古以来，琴棋书画雅人深致，但是卓然成家者能有几人？而且善棋者未必都能琴，善画者未必皆精于书，艺有专长，难于兼擅。当今四五十岁一代，书法佳妙者亦尚颇有几位，或“驰驱笔阵”、“其腕似铁”，或大笔如椽，龙舞蛇飞。我都非常喜爱，雅不欲厚古薄今。精于书法者，半由功力，半由天分，不能强致。读书种子不绝，书法即不会中断。此事不能期望于大众，只能由少数天才维持于不坠。我幼时上学，提墨盒，捧砚台，描红模子，写九宫格，临碑帖，写白折子，颇吃了一阵苦头，但是不久，不知怎样的毛笔墨盒砚台都不见了，代之而兴的是墨水钢笔原子笔。本来写书信写稿子都是用毛笔的，一下子改用了钢笔原子笔。在我个人，现在用毛笔写字好像是介乎痛苦与快乐之间的一种活动。偶然拿起毛笔，顿时觉得往事如烟，似曾相识。而摇动笔杆，有如千钧之重，挥毫落纸，全然不听使唤，其笨拙不在“狗熊要扁担”之下。在故宫博物院，看到名家书法，例如王羲之父子的真迹，如行云流水一般的萧散，“纤纤乎似初月之出天崖，落落乎犹众星之列河汉”，我痴痴的看，呆呆的看，我爱、我恨、我怨，爱古人书法之高妙，恨自己之不成材，怨上天对一般人赋予之吝啬。

虽然书法不是人尽能精，也不一定要人人都能用毛笔，最低限度传统写字的方法是应该尊重的。苍颉造字，

我们却不能随便的以苍颉自居。简体字自古有之，不自今日始，但是简也有简的道理，而且是约定俗成，不是可以任意乱来的。草书有用，并且很美，但是也有一定的草法，章草、狂草都有一定的结构格局，于右任先生提倡的标准草书可谓集大成。书法常能表现一个人的性格风度，郑板桥的字怪，因为他人怪，我们欣赏他的字而不嫌其怪。他的诗书画融为一体，三绝其实只是一绝。蒋心余论板桥的几句诗：“板桥作字如写兰，波磔奇古形翩翩。板桥写兰如作字，秀叶疏花见奇致。”他写竹也是如同作书。有板桥那样的情怀才能有那样的书画。有人看了他写的“难得糊涂”四个大字便刻意模仿；居然把他的怪处模拟得有几分像是真的，这不仅是如东施之效颦，简直是如孙寿的龋齿笑，徒形其丑。《孙过庭书谱》说：…‘初学分布’，但求平正，既知平正，，务追险绝，既能险绝，复归平正。”书家练过险绝的阶段还是要归于平正的。初学的人求其分布平正，已经不易，不必一下手便出怪。我看见有些年轻人写字时常不守规矩。例如把“口”字一律写成为“厶”字，甚至“田”字“国”字也不例外，一律写成为尖头怪胎。颜之推所说“尺牍书疏，千里面目”，像这样的面目直是面目可憎。

## 读 画

随园诗话“画家有读画之说，余谓画无可读者，读其诗也。”随园老人这句话是有见地的。读是读诵之意，必有文章词句然后方可读诵，画如何可读？所以读画云者，应该是读诵画中之诗。

诗与画是两个类型，在对象、工具、手法、各方面均不相同。但是类型的混淆，古已有之。在西洋，所谓 *Ut pictura poesis*，“诗既如此，画亦同然”，早已成为艺术批评上的一句名言。我们中国也特别称道王摩诘的“画中有诗，诗中有画”。究竟诗与画是各有领域的。我们读一首诗，可以欣赏其中的景物的描写，所谓“历历如绘”。但诗之极致究竟别有所在，其着重点在于人的概念与情感。所谓诗意，诗趣，诗境。虽然多少有些抽象，究竟是以语言文字来表达最为适宜。我们看一幅画，可以欣赏其中所蕴藏的诗的情趣，但是并非所有的画都有诗的情趣，而且画的主要的功用是在描绘一个意象。我们说读画，实在是在画里寻诗。

《摩娜丽莎》的微笑，即是微笑，笑得美，笑得甜，笑得有味道，但是我们无法追问她为什么笑，她笑的是什么。

尽管有许多人在猜这个微笑的谜，其实都是多此一举。有人以为她是因为发现自己怀孕了而微笑，那微笑代表女性的骄傲与满足。有人说：“怎见得她是因为发觉怀孕而微笑呢？也许她是因为发觉并未怀孕而微笑呢？”这样的读下去，是读不出所以然来的。会心的微笑，只能心领神会，非文章词句所能表达。像《摩娜丽莎》这样的画，还有一些奥秘的意味可供揣测，此外像Watts的《希望》，画的是一个女人跨在地球上弹着一只断了弦的琴，也还有一点象征的意思可资领会，但是Sorolla的《二姊妹》，除了耀眼的阳光之外还有什么诗可读？再如Sully的《戴破帽子的孩子》，画的是一个孩子头上顶着一个破帽子，除了那天真无邪的脸上的光线掩映之外还有什么诗可读？至于Chase的一幅《静物》，可能只是两条死鱼翻着白肚子躺在盘上，更没有什么可说的了。

也许中国画里的诗意较多一点。画山水不是“春山烟雨”，就是“江皋烟树”，不是“云林行旅”，就是“春浦帆归”，只看画题，就会觉得诗意盎然。尤其是文人画家，一肚皮不合时宜，在山水画中寄托了隐逸超俗的思想，所以山水画的境界成了中国画家人格之最完美的反映。即使是小幅的花卉，像李复堂徐青藤的作品，也有一股豪迈潇洒之气跃然纸上。

画中已经有诗，有些画家还怕诗意不够明显，在画面上更题上或多或少的诗词字句。自宋以后，这已成了大家所习惯接受的形式，有时候画上无字反倒觉得缺点什么。中国字本身有其艺术价值，若是题写得当，也不